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条款对照表

原条款序号、内容	新条款序号、内容
第二百三十九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 提取 10%列入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 (3) 提取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4) 提取 10%列入公司交易风险准备金； (5) 提取任意公积金； (6) 分配红利。 一般风险准备金累计余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当交易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时，可不再提取。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法定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在本章程实行过程中国家对一般风险准备金、法定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累计提取余额有规定，按国家规	第二百三十九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 提取 10%列入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 (3) 提取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4) 提取 10%列入公司交易风险准备金； (5) 提取任意公积金； (6) 分配红利。 一般风险准备金累计余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当交易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时，可不再提取。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法定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在本章程实行过程中国家对一般风险准备金、法定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累计提取余额有规定，按国家规

定执行。 公司分配红利时，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的部分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确保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不低于《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预警标准。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及交易风险准备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定执行。 公司分配红利时，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的部分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及交易风险准备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